

证券代码：430549

证券简称：天弘激光

主办券商：东北证券

苏州天弘激光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6 年 1 月 29 日
2.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 电子通讯会议
3.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4. 发出董事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6 年 1 月 26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金朝龙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对全资子公司预计担保额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 2026 年预计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的事项，已经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召开的《苏州天弘激光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决议》审议通过并披露。本次，

公司拟对其中全资子公司申请的银行授信提供担保总额不超过 3,000 万元的担保（担保方式、担保额度、担保期限等条款以实际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在上述担保额度内，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或其授权代表为公司办理每笔担保的具体事宜，不再单独召开董事会审议。上述事项的有效期为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有效。

具体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对全资子公司预计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4）。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苏州天弘激光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苏州天弘激光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2 月 2 日